

主 编 陈金钊
副 主 编 左 峰 吴文新

黄海学术论坛

HUANGHAI XUESHU LUNTAN

第二十二辑



上海三联书店

山东大学（威海）主办

主 编 陈金钊
副 主 编 左 峰 吴文新
执行主编 左 峰

黄海学术论坛

HUANGHAI XUESHU LUNTAN

第二十二辑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黄海学术论坛. 第 22 辑/陈金钊主编.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15. 5

ISBN 978-7-5426-5153-2

I. ①黄… II. ①陈… III. ①社会科学—文集 IV. ①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60566 号

黄海学术论坛(第二十二辑)

主 编 / 陈金钊

责任编辑 / 张大伟

装帧设计 / 鲁继德

监 制 / 李 敏

责任校对 / 喻 萍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网 址 / www.sjpc1932.com

邮购电话 / 021-24175971

印 刷 / 上海肖华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710×1000 1/16

字 数 / 360 千字

印 张 / 23.5

书 号 / ISBN 978-7-5426-5153-2/C·532

定 价 / 58.00 元

敬启读者,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 021-66012351

《黄海学术论坛》编辑委员会

主 编 陈金钊

副 主 编 左 峰 吴文新

成 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左 峰 刘宝全 陈金钊 吴文新

张红军 张建波 张琳仙 张伟强

罗润东 范广垠 常晓梅

目 录

政治哲学研究

柏拉图政治思想演变的内容、原因及本质	孙经国(1)
阿伦特与马克思对现代性政治的差异性批判	李志军(10)
德里达对马克思主义政治哲学的解构	黄书进(18)
柯亨平等主义思想述评	方广宇(27)
当代国家理论流派比较	李海涛(37)
阿尔都塞与拉克劳对马克思主义重释路径的比较	陈 波(47)

东亚实学专题研究

东亚实学专题研究主持人寄语	朱康有(56)
朱舜水与伊藤仁斋实学思想的最终定型——兼谈东亚的 实学交流	董灏智(58)
从明清之际的思想变动看茶山学的性格	李俸珪(70)
论心性实学的现代意义	朱康有(8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发展研究

- 当前马克思主义观研究中的若干问题 鲁法芹(89)
- 共同富裕:中国梦的坚实基础和强大动力 吴文新(100)
- 毛泽东对群体性事件的态度及其启示 张文军 李建强(109)
- 对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关系的
若干思考 陈永刚(118)
- 意识形态灌输论及其当前意义探析 郭士民(132)
- 新形势下努力发挥党在社会管理中的领导作用 张磊(139)
- 论军地海洋危机联合管理机制的建立 陈仕平 陈万平(148)

中国传统文化与伦理道德研究

- 《了凡四训》中的“改过”思想及其现代价值 刘坤(156)
- 由《檀山小调考》谈日本人的忠孝观 刘芹(164)
- 基于《弟子规》视角的大学生伦理道德建设探析 田彤彤(172)
- 从儒家思想视角看母亲在现代家庭教育中的作用 刘芹(179)
- 孔子婚姻观的当代省思 武晓玮 郭娟(187)
- 网络公德缺失的原因分析及对策研究 常林杰(195)
- 浅论研究生网络道德教育的内容与意义 张孟琪(202)

文学与语言研究

- 柳永研究 张银堂(208)
- 原乡与原伤:童伟格的零余世界——评《无伤时代》与

《西北雨》·····	郭全照(214)
《雪花与秘扇》与“女书文化”——评美国新锐女作家	
邝丽莎·····	黄秀国(224)
从美国总统竞选析政治语言的修辞艺术·····	崔莹辉(229)
韩国作家崔暑海与中国体验小说·····	李永男 包锡婷(240)
中国古典诗词的“现代性”迷障(上)·····	王 赫(249)
论刘震云的反“宏大叙事”策略——以《故乡天下黄花》	
为例·····	张 栋(260)
论杨炼《叙事诗》的音乐性创造·····	李小凡(270)
古希腊神话与英语语言学习·····	赵 薇(278)
利用英法双外语新型教学模式快速拓展学生语言技能	
实验研究·····	蔡 谨 邢路威(286)

经济专题研究

浅析税收政策对我国居民收入差距的影响·····	王晓晔(294)
山东半岛蓝色经济转型中实现高质量就业思路研究·····	林战平(303)
从扶持到控制——南京国民党政府工会政策考析·····	金京玉(314)
清末青岛、济南之崛起与山东市场的一体化·····	杨发源(324)
《中国旧海关史料》中的近代烟台贸易·····	刘 畅(338)
家庭主妇购物的人类学考察·····	范广垠(349)

教育研究

浅谈翻转课堂对公立学校教育的破坏性创新·····	朱 琳(355)
鉴于韩国教育政策改革谋求中国地域间教育机会均等	
——以中小学教育为例·····	张 立 方 飞 高绍山(362)

柏拉图政治思想演变的内容、原因及本质

孙经国^{*}

《理想国》和《法律篇》是柏拉图的两部主要政治哲学著作,学界通常把前者归于其中期的著作,把后者归于其晚期的著作。一般认为,柏拉图的思想经历了早、中、晚的演变。就其政治思想而言,同样应有一个从中期到晚期的变化过程。但对于这一演变的具体认识,学界却不尽一致,有人认为是从人治到法治的统治方式的转变,也有认为是从最优到次优的治理态度的转变。要想真正弄清这一演变,至少需要先回答三个问题:从《理想国》到《法律篇》到底发生了哪些变化?为什么会发生这些变化?这些变化在本质上是什么性质的变化?澄清这些问题,不仅有助于深刻理解柏拉图政治思想发展的内在逻辑,同时也可以深化对政治哲学本身的理解。

一、演变的主要内容

在《理想国》中,柏拉图提出了以“男女平等”、“共产共妻”、“哲学王治国”为核心的城邦国家蓝本,并对政体形式在德性论的意义上进行了探讨。怀揣其最优的政治方案,柏拉图三次前往西西里的叙拉古,想在城邦统治者身上实践自己的理想。然而“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现实结果使他大失所望,乃做《法律篇》,对《理想国》中的政治思想进行反思、修正。概言有三。

首先,在《理想国》中,最高权力被授予哲学家,而在《法律篇》中,法律被

^{*} 作者简介:孙经国,国防大学马克思主义教研部副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社会政治哲学。

视为最高权威。

柏拉图提出“哲学家为王”的理论主张是为了引导和关爱灵魂,他认为应该诉求德性和教养,通过道德完善者的引领,使我们的行为始终获得最优的向善方式。在一个健康的城邦中,柏拉图认为权力应该掌握在“胜任者”手中,通过德性完满者的教育和引领,每个人在城邦中各司其职,各尽所能,走在最适合自己的向善之路上。而对于同样能规范人们行为的法律,柏拉图认为它是有限的、次生的,如果把希望全都寄托给它,会抹煞具体的现实,甚至会带来至善目标的偏移。所以用法律条文来束缚哲学王的手脚将是愚蠢的,就好像是强迫一个有经验的医生从医学教科书的处方中去抄袭药方一样。不可否认,柏拉图的这个哲学王的理想设计是可欲的,但希腊社会的政治现实和他个人政治实践的经历和教训使他认识到,哲学王是很难培养出来的,即使培养出来了也很难保证其永不变质。既然具有完善人性的统治者无法存在,哲学王政治就只能是空中楼阁,柏拉图不得不对自己先前“只应天上才有”的理想图景进行反思和重构。他注意到,只有统治者成为法律的仆人,城邦才会安全,并享受诸神赐予城邦的一切好处。所以应把人性趋向善德的力量赋予法律,借助法律、服从法律是减少失误达到良性治理的最好途径。于是,柏拉图以八十余岁衰朽之躯著《法律篇》,规划“法治”下的城邦。对于柏拉图的这一思想转变,萨拜因曾这样概括,“《理想国》的理论和《法律篇》的理论两者的根本区别在于:前者的理想国家是一个由特别挑选出来并经过特别训练的人组成的政府,不受任何一般规范的限制,而经后者概述的国家则是一个奉法律为至上的政府,统治者和臣民均须同样服从法律。”^[1](pp.96-97)

其次,在《理想国》中,统治者和军人没有自己的财产和家庭,即实行统治阶级内部的公有制,而在《法律篇》中,所有公民都有自己的土地和家庭。

柏拉图注意到,如果人们把个人的感官享受、现实的多样需求作为其活动的最终目的,那么私利、贪婪、欲望就会充斥他们的心灵,他们就会最大限度地攫取、占有各种可资利用的资源,至善的目标在此过程中就会被遮蔽。所以,在《理想国》中,柏拉图反对护卫者拥有私有财产,以戒除至善目标的遮蔽,提出了广为人知的“共产共妻”。到了后来的《法律篇》中,柏拉图这种强调在护卫者中实行财产公有、妻子、儿女公有的主张有了重大的改变,“根据人的本性,要求人们财产共有和在国家管理下轮换性伙伴,尤其是由此带

来的父母与子女关系的解除,几乎不可能实现——尽管柏拉图仍认为这是最好的办法。”^{[2](p. 73)} 贪婪仍是要加以防止和限制的恶,但对实物货品的欲求和对它的享受、对婚姻和家庭在此得到了认可。在继续坚持国家所有制的前提下,柏拉图主张把土地分配给全体公民,由他们各自进行耕种,公民们必须分配土地和房屋;家庭恢复了它固有的地位,家庭兄弟间的共存方式还成了政治治理方式的参照物。柏拉图政治主张上的这些变化,同样引起了亚里士多德的注意,他把《法律篇》不同于《理想国》的根本特征视作是放弃公有制和公妻制。

再次,在《理想国》中,柏拉图强烈地仇视民主制,而在《法律篇》的宪法中,有了一些民主制的特色,提出了混合的政治制度。

柏拉图在《理想国》中按照德性的衰败程度,依次分析了四种政治制度,分别是君主制、寡头制、民主制、僭主制。这个分类排序方案,隐含着一种价值序列,表现了柏拉图以完善德性为标准评判政治制度的观念。其中,民主制排在第三位,在这种制度中,人们以轻薄浮躁的态度蔑视建立理想国家的庄严原则、践踏所有理想。在这种制度下不加区别地把一种平等给予一切人,这种不顾一切过分追求自由,破坏了民主社会的基础,导致社会的极端分裂,任何政治和道德的权威都陷于解体,极权政治出现。所以民主政治必然带来理想城邦的最后祸害——僭主政制。在后来的思想发展中,柏拉图对民主制的评判不再仅仅根据完善德性的理想标准,在民主制度中也不再仅仅是看到它对德性目标产生破坏作用的缺陷,而是表现出对民主制自身优点的新的认肯。民主制与寡头制之间的序列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柏拉图领会了一种建立在法治基础上的民主制的价值,“在《法律篇》中,我们可以发现他提倡法治君主制和法治民主制的某种结合,以作为仅次于理想国本身的一种政体形式。”^{[3](pp. 404-405)} 萨拜因这样评述从《理想国》到《法律篇》柏拉图对民主制度的态度变化,“第一,理想的国家已明确地从有可能实现的那一类国家中划分出来,第二,对民主政治已给以比在《理想国》中较为有利的地位。”^{[1](pp. 404-405)}

二、演变的原因

策勒尔在分析影响柏拉图思想形成和演变因素时指出,“苏格拉底和

毕达哥拉主义具有决定性的影响,……无疑,他在叙拉古宫廷的经历对于他的观点的形成也起了作用。总之,这两方面的因素都反对自从伯利克里死后,在雅典占有至高无上地位的过激民主政治。”^{[4](p.137)} 策勒尔的分析突出了三个方面,一是对政治现实的反思,他主要提到对雅典过激民主的反思;二是思想先驱的理论影响,其中最直接的当属苏格拉底;三是个人政治实践的经验和教训,主要是柏拉图的三次叙拉古之行。这三个方面实际上也是引导柏拉图对政治活动思考不断深入,带来政治主张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

首先,柏拉图所处时代的政治现状是他对政治活动进行反思的出发点和坚实土壤。

希腊及其同时代的各种政治现状是柏拉图政治思想无法脱离的现实场域,其政治思想的形成和演进正是在希腊政治衰落之际对其命运的艰苦反思和总结,在某种程度上也体现了希腊政治的成就和局限。柏拉图身处希腊社会的奴隶制度及其意识形态由盛到衰的变革时期。面对当时混乱的状况,柏拉图说自己晕头转向了,也由此引发他思考如何从根本上改进混乱状况,如何改革整个制度。希腊的哲学政治现实使柏拉图认识到“希腊城邦中的生活,尤其是耗费他们如此之多精力的政治生活,是一种相当肮脏的游戏,并且越来越齷齪。因此,在由道德教育的失败所导致的这些邪恶中……,来发现它们产生的原因,就是非常自然的事情了。”^{[5](p.32)} 柏拉图认识到由“德性完善者”进行统治应该是改变政治混乱局面的可行之策,所以他说“因此我被迫宣布,只有正确的哲学才能为我们分辨什么东西对社会和个人是正义的。除非真正的哲学家获得政治权力,或者出于某种神迹,政治家成了真正的哲学家,否则人类就不会有好日子过。”^{[6](p.80)} 因此,城邦应该等待好的机运恩赐给它哲学王。然而政治现实却表明,哲学王不仅仅是一个现实的稀缺,更是一个理论的幻想,在动乱中取得统治权者非但没有接受哲学的教化,反倒堕落成独断的僭主,“有的僭主在推动政治或社会变革的初期曾起过积极的作用,但是,他们一经上台握有绝对的政治权力后便会独断专行,堕落成最暴虐的君主,使国家遭受无尽的苦难。”^{[7](p.330)} 柏拉图痛感到僭主政治的弊端,认识到哲学和政治之间的永恒矛盾,认为必须约束世俗的统治者,提出用法治来防止个人专断,避免僭主制度。并在对现实各种政制反思的基础上,主张建立一种混合制政治才是可行的现实政治制度。

其次,柏拉图的政治思想受到其思想先驱,特别是其师苏格拉底的影响,但他没有仅仅停留在对其师思想的阐扬上,而是在意识到既有思想局限性的基础上不断发展其思想和观念。

苏格拉底的“言传”和“身教”,带来了柏拉图思想的不断深入、演化和完善。苏格拉底对时代问题的捕捉和思考方式首先为柏拉图提供了理论基础。与智者学派注重分析个人的感情和冲动不同,苏格拉底提出“美德即知识”,获得了智者们在感情和欲望的结构中一直努力探索而不可得的客观标准,从而带来了一场道德自我意识的普遍苏醒,使伦理从对外在习俗的思考而转化为对个人内在道德意识的追问。受苏格拉底的影响,柏拉图认为他应努力去做的,是唤醒个人的道德意识,这种意识发自天赋的认识善的能力。个人与善相结合,个人获得了善的知识,从而就会用善来指导自己的行为,使之内在是公正的。我们看到,柏拉图在《理想国》中的一些基本主张都是发端于这一思想基础。然而,苏格拉底的创见在政治论域中却走到了另一个极端,他把真理和至善当作唯一的追求目标,忽视了现实必然性的制约作用。柏拉图从苏格拉底的现实遭遇中意识到其理论的局限性所在。在哲学与城邦的永恒冲突面前,苏格拉底选择了不妥协,他要哲学灌注于日常生活,并解释、批判日常生活,而不是从共同体的生活方式出发去理解哲学。结果,苏格拉底被判刑,饮鸩而亡。

苏格拉底之死是柏拉图始终萦绕于怀的心结,他意识到苏格拉底在医治城邦病疾方式上的局限性,认识到政治应达成哲学和现实之间有原则的妥协,要建立一种可欲又可行的生活方式来教化和引导民众。柏拉图从“与人的自然本性相符合意义上的正义城邦”是否“可能”的问题,转向了通过改造现实的城邦而加以实现意义上的正义城邦是否“可能”的问题。苏格拉底临死前虽然认识到法律不公,但为使法律不会信誉扫地,仍以身殉法,这一壮举给柏拉图带来强烈震撼,也引发他走出困境的思考。他认识到法律的威力无可比拟,好的法律使城邦繁荣,但不公正的法律却毁灭无辜的生命,甚至使城邦衰败。所以在对“现实可行政治生活方式”的思考中,柏拉图着眼研究法律,而成书《法律篇》。

再次,柏拉图个人的政治实践也是引起其思想发展变化的一个重要原因。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理想国》中,柏拉图在“言辞”中建立起理想城邦,他怀揣这份理想去改造现实政治,然而在叙拉古政治舞台上的三次冒险尝试的失败,使他重新审视其理论,重构其蓝图,《法律篇》被看做是这一审视和重构的集成。所以“叙拉古之行并非生命中一段可有可无的‘插曲’,而是深沉地弹奏着他内心对时代最深切的理解和关怀,是我们理解其思想的重要的背景。”^{[8](p.20)} 经历过叙拉古三次挫折过程的柏拉图不得不重新反思早先在《理想国》中确立的目标。他认识到,无论是现在还是今后,无论是从神的角度看还是从人的角度看,世人对什么是善或什么是正义一无所知,所以,让西西里和任何地方的任何城邦不要再屈服于一个世俗的统治者而要屈服于法律。及至晚年,柏拉图梳理这些思考,乃做《法律篇》。

三、演变的本质

在不同时期,柏拉图政治哲学理论主旨的不同带来了其哲学运思方式的差别,从而表现为政治哲学两种理论形态的特性差异和思想嬗变。

首先,从理论主旨来看,《理想国》主要是要确立人类政治活动的终极根据,而《法律篇》则是对现实政治活动规范的探求。

人们结成共同体是为了克服自身的有限性而生活得更好,所以,政治活动的指导理念是考虑更好或更坏的情况。但人们在权衡更好或更坏时,必须要保持对好或坏是什么的认知,以使所有政治活动因此受到某种确定的好或坏的观念指导,这些观念所指向的是关于好或坏的知识。即是说,“要作出正确的判断就必须了解真理的标准。如果政治哲学希望正确处理本学科的论题,就必须争取获得有关这些标准的真正知识。”^{[9](pp.343-368)} 然而人们认知能力的有限性决定了对知识的把握总会带有意见的特征。知识不同于意见的主要区别表现为它能提供一个绝对确定的逻辑起点,构建一个严密的逻辑框架,把现实纳入到这个确定的认知框架,使人们的现实政治生活获得一个前后一贯的全面解释和理解。《理想国》的城邦理论正是在这一意义上提供对作为社会基础的最普遍知识的最完善分析。虽然在对话中我们看到它不仅包括政治知识的探究,也在构筑一个理想的城邦,并要求哲学家

统治等一些具体制度,但应认识到其目的并不是绘就一幅现实的政治蓝图,毋宁说是借用政治的躯壳勾勒出政治知识的现实影像。

《理想国》探讨政治事务的知识无疑具有深刻的理论意义,它为人的政治活动提供了确定性根据、终极性目标。但由于忽略了现实必然性对一般性知识的制约,所以它所提供的政治图景缺乏了对实现条件的考量而表现得过于理想。劝服国家按照“至善”这一最高理念接受改进措施,这在理论上是合理的,但这仅仅是合理的。虔诚追寻事物本质的苏格拉底在现实政治活动中被剥夺了生命,从至高理念出发的理想国家设计在柏拉图的不懈实践中终告失败。这两个残酷的现实促发了柏拉图政治思考场域的变换,促使他对《理想国》中政治思想的修正,这种修正要求完全改变他的哲学结构以便为习惯让出重要的位置,并完全改变他的知识论以便让位于经验和习俗,这一工作正是《法律篇》的主旨所在。“《法律篇》中的政治哲学不像在《理想国》中看到那样具有一种大胆而无所顾忌的纯理论结构,但……柏拉图在他晚期的理论体系中可说是力图以他在早先的作品中从未采取过的方式来面对政治的现实。”^{[1](p.95)}《法律篇》不再专情于由智慧的哲学王来确立秩序和正义、控制社会,而是指望出现一个明智的立法者,在人力所及的范围内,为国家提供一个明智的法律制度。

其次,从政治哲学的运思方式来看,《理想国》主要运用从理想到现实,现实屈从于理想的思维方式;《法律篇》则着眼于理想与现实的互动,主要采用理想与现实有机融合、辩证统一的思维方式。

无论是在《理想国》还是在《法律篇》中,柏拉图都是以确立好的共同生活方式为目标,只不过在谋求这一目标时选取的视角不同,采用的方式存在差异。一种是要使至善在现实中呈现,因此在理论上澄明至善理念,并以此规约、改造现实,所以它从正义出发,注重制度保障;另一种则是要使现实中的政治向善生成,为此,在实践中获取对现实认知的基础上,确立引导现实奔向至善目标的可行方式,所以它从现实出发,更注重品质塑形的教化功能。而这一转变之所以能够实现,最根本的源自柏拉图在处理理想与现实关系上思维方式的转变。

在《理想国》中,他以理念论的认知模式为基础,在其宇宙观所提供的目的论思维框架中,把至善理念作为人们的终极目的,把国家看做一种为实现

人的终极目的而作准备的机构,是至善理念的引申,它所要做的是通过政治安排,特别是通过洞悉理念之堂奥的哲学家为王,在国家中除去干扰培育“美德”的现实因素,实现至善的理念。这种通过政治行为使现实屈服于理念、并接受改造的思路无疑是简明、严密和清晰的,但它也不免失之过于简略,甚至说只能是一种在理论中构建起的理想。因为它一味强调了人的意识、精神方面在治国中的首要作用,却忽略了人本身及其生活的复杂性和具体性。这样就使柏拉图的理想国家成为可欲却不可行的乌托邦。实际上,治国才能、政治技艺远非仅对至善理念的清醒,而更应该包含对这一理念实现条件的现实关注,这就不能不提到他在《法律篇》中所秉持的思维方式,即改变从理想到现实的单向推进,从现实的政治活动出发,通过理想与现实的互动,建立一种既稳定又向善的生活方式。其间,统治者不再只盯住绝对抽象的善,而是在至善和现实之间把握善的历史表现形态和实现方式。这种理想与现实相互融合、辩证统一的运思模式得到了他的学生亚里士多德的认同,并把它继承与发展,“亚里士多德正是从《法律篇》中开篇的理论起步的。他并未抛弃《理想国》中阐述的普遍原则,那些原则为他的社会理论提供了全部资料,但他几乎在一切方面都采纳了《法律篇》中提出的理论线索,并对以经验为根据的和历史上的证据作了更艰苦和更广泛的考查来充实这些线索。”^[1](pp.115-116)

再次,从理论形态来看,《理想国》表现为一种“理想性政治哲学”,而《法律篇》则是一种更具现实合理性的“现实性政治哲学”。

任何政治哲学都指向一种理想的生活方式,并为实现这一生活方式设计一套制度安排。对于理想的生活方式,它通常以两种形式存在,一是源于自在自足的理想实体,忽视具体、复杂现实提供的场域而形成的绝对完美的生活方式;二是源自人的现实要求和理想性追求的双重视角,在它们实现有机融合、辩证统一的基础上生成相对完美的生活方式。对于政治制度安排来说,同样有两种类型,一是只着眼终极理想,为防止现实对这一理想的破坏而做的制度设计;二是既考虑到理想实现的现实制约,又不忘超越现实的理想追求,保障理想和现实良性互动的制度设计。不难看出,无论是从政治哲学所包含的理想生活方式还是其制度设计来看,前一种形式都是因为采用从理想出发,现实向理想妥协的方式,所以使它的存在失于现实之维,并

注定不可在现实中实现出来,因此我们称其为理想性政治哲学。后一种形式则采用理想与现实辩证统一、有机融合的方式,其存在实现了一种具体的统一,并能够在现实中实现出来,所以我们称其为现实性政治哲学。由处理理想与现实的两种方式而形成的不同形态的政治哲学,在《理想国》和《法律篇》中分别得到充分展现。两种思维方式间的逻辑演变也使柏拉图的两篇巨著表现出从理想性政治哲学到现实性政治哲学的理论形态间的演变。

[注释与参考文献]

- [1] [美]乔治·霍兰·萨拜因,《政治学说史》,盛葵阳,崔妙因等译,商务印书馆,1986年。
- [2] [挪]希尔贝克、伊耶,《西方哲学史:从古希腊到二十世纪》,童世骏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4年。
- [3] [英]厄奈斯特·巴克,《希腊政治理论:柏拉图及其前人》,卢华萍译,吉林人民出版社,2003年。
- [4] [德]E.策勒尔,《古希腊哲学史纲》,翁绍军译,贺仁麟校,山东人民出版社,1992年。
- [5] [英]R.M.黑尔,《柏拉图》,范进、柯锦华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
- [6] [古希腊]柏拉图,《柏拉图全集》(3),王晓朝译,人民出版社,2003年。
- [7] 王宏文、宋洁人,《柏拉图研究》,山东人民出版社,1991年。
- [8] 王恒,《柏拉图的“克里特远征”:〈法篇〉与希腊帝国问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
- [9] Leo Strauss. What is political philosophy. THE JOURNAL OF POLITICS Vol (19),1957.

阿伦特与马克思对现代性 政治的差异性批判

李志军^{*}

极权主义是 20 世纪最重要的政治现象之一。汉娜·阿伦特在《极权主义的起源》一书中,把斯大林主义与纳粹主义一道归入极权主义,马克思主义与极权主义的关系由此成为不可回避的理论问题。之后,波普尔、雷蒙·阿隆等西方学者对阿伦特的过度诠释遮蔽了其极权主义批判的理论实质,进而误解了阿伦特与马克思的理论关系。

一、重审阿伦特极权主义批判的理论立场

英国历史学家霍布斯鲍姆指出:1914 年以来“短促的 20 世纪”,以“破碎的时代”作为开局,历经两次世界大战的“大灾难时期”、热战后的“冷战时期”、短暂的“黄金时期”,最后到 1991 年苏联解体,其中极权主义是这个世纪最突出、最鲜明的特征。^{[1](绪论)} 作为一名犹太人、大屠杀的亲历者,阿伦特以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政治大灾难为研究对象写成《极权主义的起源》(以下简称《起源》),1951 年出版即引起强烈反响,阿伦特也因此被看作与哈耶克、波普尔齐名的“冷战斗士”。

日本学者川崎修指出,阿伦特是以一名“政治思想家”的身份研究“极权主义的起源”的。^{[2](p.5)} 而把阿伦特奉为冷战斗士的人将《起源》当作历史著作

^{*} 作者简介:李志军,国防大学马克思主义教研部讲师,博士,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中国化。